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:扶沟县 2017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编号: FGGF-ZHJL-001

致: 河南金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

河南省华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省万通阜康建筑有限公司

河南颖淮建工有限公司

河南峰帆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河南洪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河南省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事由: 关于灌注桩内虚土清除相关事宜

内容:

在巡视时发现, 钢筋笼已放入桩内, 但桩内的虚土还没有完全清除干净。若发现虚土没有清除完, 进行了混凝土浇筑, 直接罚款 1000 元, 并拒绝对该地块进行验收, 望施工方能够高度重视。



监理项目部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苗宇明

日期: 2017 年 11 月 16 日

注 本表一式三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, 监理项目部存一份。